

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扬攻坚指办〔2024〕2号

关于抽调人员充实市攻坚办的请示

市委组织部：

市攻坚办主要牵头组织全市年度目标任务制定、考核；调度、统筹、协调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等年度目标任务书下达的相关工作；负责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平台的日常运行管理；开展污染防治宣传、领导关注、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专题曝光和回访；各级各类交办件的整改销号、问题督查等工作。

攻坚办现有人员7人，抽调人员为：各镇（街、区）6人（其中三茅街道2人）、生态环境局1人。目前，仅维持污染信息综合监管平台运行就需要3人，督查、调度、突出环境问题宣传曝光、环境基础工程项目、中央环保督查交办件、信访件、长江经济带、省挂牌督办、专员办交办整改销号工作难以正常开展。

为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目标任务，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，市攻坚办急需增调3名工作人员。建议：

1、平台公司可以抽调2名全脱产同志到攻坚办挂职，杜绝两边

兼顾，确保督查工作有序平稳开展。

2、按照惯例，油坊镇调回人员，应及时、迅速补齐到位。个别镇（街、区）从培养生态环境人员的角度，可以调派2名人员至攻坚办挂职。

3、恳请从融媒体中心抽调1人负责日常宣传、曝光工作。

参照镇江市攻坚办做法，人员抽调由组织部门统一扎口协调，抽调人员挂职时间不能短于一年半。人员调回原单位也必须经由组织部门和攻坚办同意方可实施。

特此请示，敬请批准！

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1月8日

办公室
3211820976028

